

中國
古典文學
批評論集

楊松年著

楊松年著

中國古典文學批評論集

責任編輯 忠 楊
封面設計 寧 渺

書名 中國古典文學批評論集
著者 楊松年
出版發行 三聯書店香港分店
香港域多利皇后街九號

JOINT PUBLISHING CO. (HK)
9 Queen Victoria Street, Hongkong
印刷 中華商務聯合印刷(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炮仗街七十五號
版次 一九八七年七月香港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規格 大三十二開(140×203mm)三三三二面
國際書號 ISBN 962-04-0575-7

© 1987 Joint Publishing Co. (HK)
Published & Printed in Hongkong

前言

本論文集所收的十五篇論文，是筆者自一九七四年起在新加坡、香港、台北各大學學報、雜誌所發表的中國古典文學評論研究的著作。筆者從一九六八年開始研究中國古典文學評論以來，至今仍未有停止過對這方面探討的熱忱，一九七三年之後，更一直在大學講授中國古典文學批評的課程。教學與研究並行，更使得興趣有增無減。本書的十五篇論文，可說是這期間研究工作的部份成果。

中國古典文學評論，範圍浩瀚，佳作如林，而且能夠反映歷代文學思潮之演變情況。但其中所存在之問題亦多，未經研究和探討者頗衆。浸潤其中，自有無限樂趣。書中所收十五篇論文，按其性質可分爲三類：其一爲有關中國古典文學評論著作所存在問題之探討，包括《中國文學批評用語語義含糊之問題》、《〈典論論文〉「文以氣爲主」之「氣」字疏釋》、《釋王夫之詩論作品幾個主要用語》等三篇；《中國詩論作品欠缺系統之問題》是討論中國古典文學評論缺乏嚴謹系統之問題；《詩選之詩論價值——文學評論研究之另一個方向》與《李攀龍及其〈古今詩刪〉研究》則在認識到中國古典文學評論欠缺系統的基礎上，強調應重視中國詩選作品之研究，並以李攀龍之《古今詩刪》爲例，嘗試就選詩統計與有關言論，揭示李攀龍之詩觀與評詩、選詩之態度；《宋

人稱杜詩爲詩史說析評》與《明清詩論者以杜詩爲詩史說析評》二文，則就宋明清論者對杜詩爲詩史這觀念的不同認識，分析此觀念在歷代之演變，以及它如何影響杜詩在不同時代之地位與杜詩在不同時期之研究。其二爲一些詩論者詩論之探討，包括《鍾嶸〈詩品序〉論詩情之發生》、就《詩品序》所論，探討鍾氏對詩情之發生過程與詩之寫作之意見，以及此等意見如何構成其詩觀之主要骨幹；《論船山詩論》，就王夫之詩論與詩選作品，探索其詩論體系，並批評近代研究王夫之詩論者之錯誤分析；《歸莊詩觀析論》則就《歸莊集》之論詩文字，整理出這位不被中國古典文學評論研究者所重視的詩論者之論詩見解；其三包括《橫看成嶺側成峰——試論詩之鑑賞》、《溫柔敦厚，詩教也——試論詩情之本質與表達》、《詩乃人之行略——試論詩情與詩人品格之關係》、《意在言先——試論詩文情思的醞釀》等四篇，是綜合與評析中國詩論者對上述四個文學理論問題之看法。

本書由於着重論文內容之分割，故篇目排列，不以發表年月先後爲次，但各論文發表年份與所刊之學報、雜誌名稱，仍附誌於文後，以便查考。



作者小傳

楊松年。一九四一年出生。一九六三年畢業於新加坡南洋大學中文系。一九六八年獲英聯邦獎學金至香港大學攻讀中國文學批評。一九七〇年獲得該大學碩士學位。一九七四年獲得博士學位。一九七九年獲英聯邦研究金在英國倫敦大學研究近一年。現任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高級講師。楊君曾出席多次大小國際學術會議，發表有關中國古典文學批評與新馬華文文學論文多篇。在教學工作外，曾擔任第一屆新加坡文藝研究會會長、新加坡教育出版社文藝作品編審委員會主席。現任全國「職總」人文與社會科學論文集主持人。著有《新加坡早期華文報章文藝副刊研究》（一九二七—一九三〇）（與周維介合撰）、《王夫之詩論研究》、《戰前新馬文學所反映的華工生活》、《戰前新馬報章文藝副刊論析（甲集）》與《新馬華文文學論集》等書，前者獲得一九八二年度新加坡書籍理事會書籍獎。楊氏曾獲新加坡總統封頒「公共服務獎章」（簡稱PBM）。新加坡全國職工總會頒賜「勞動節「工人之友」榮譽獎章。

目錄

前言.....

中國文學批評用語語義含糊之問題.....

《典論論文》「文以氣為主」之「氣」字疏釋.....

釋王夫之詩論作品幾個主要用語.....

中國詩論作品欠缺系統之問題.....

詩選之詩論價值.....

——文學評論研究之另一個方向.....

李攀龍及其《古今詩刪》研究.....

宋人稱杜詩爲詩史說析評.....

明清詩論者以杜詩爲詩史說析評.....

鍾嶸《詩品序》論詩情之發生.....

論船山詩論.....

一九四

歸莊詩觀析論·····	二五〇
橫看成嶺側成峯	
——試論詩之鑑賞·····	二六九
溫柔敦厚，詩教也	
——試論詩情之本質與表達·····	二七七
詩乃人之行略	
——試論詩情與詩人格之關係·····	二八九
意在言先	
——試論詩文情思的醞釀·····	三〇四

中國文學批評用語語義含糊之問題

一 中國文學批評的特色

討論與（或）評價文學作家、作品以及文學原理等問題有關的文字，概稱爲「文學批評」。其實，「文學批評」這一詞語，本非中國所有，它出現於中國學術界，約在「五四」運動以後。在這之前，中國論文談詩的作品，不僅書名篇名，行文用語不會用到這個詞語，收集有關這類文字篇目的書籍，或附之於「總集類」後，或歸之於「文史類」中，或列之於「小說類」下，也不曾有「文學批評」的類目。《四庫全書總目》開始闢「詩文評」一類專事收集論詩談文的作品，可以說是彙編分類首見有「評」字的，但是也沒有用及「文學批評」。

從現存的中國文學批評作品，可以清楚看到，「五四」以前的這類著作，多數並不是有意識，而且要求系統性地提出詩文見解。我們只要從這類作品之稱爲「叢話」（如胡仔《苕溪漁隱叢話》），「夜話」（如惠洪《冷齋夜話》），「詩話」（如歐陽修《六一詩話》），「夜語」（如范晞文《對床夜語》），「晬語」（如沈德潛《說詩晬語》）等等，就可以知道它們乃是作者隨感寫下的文字，零零碎碎地，有若平日的言談。

從一些批評者本身的言說，可以獲知爲什麼這類作品會出現「片言隻語」的情況。歐陽修（一〇〇七——一〇七二）《六一詩話》，是目前可以看到的以詩話名書最早的一部，他自述撰寫這部作品的原因，是：

居士退居汝陰，而集以資閑談也。¹

集這部作品，竟是供閑談用的。司馬光（一〇一〇——一〇八六）《續詩話》云：

詩話尚有遺者，歐陽公文章名聲雖不可及，然紀事一也，故敢續之。²

態度也和歐陽氏一樣。雖然也有一些批評者，欲通過詩話以啓示詩人的寫作，糾正文壇不良習氣，如宋許顥（生卒年不詳）《彥周詩話》云：

詩話者，辨句法、備古今、紀盛德、錄異事、正訛誤也。³

張嘉秀（生卒年不詳）序《詩話總龜》亦云：

夫詩，胡爲者也？宣鬱達情，擷青登碩者也。夫詩話，胡爲者也？摘英指類，標理近迷者也。⁴

但是這類作品，於表達意見時，也一如那些「資閑談」的作品，以摘句敘述、零檢細拾、隨感捉筆的方式寫下。

這些文學批評作品，既然是在上述的情況寫下，就使得我們研究它們時，經常會面對下列的問題：

（一）有些作品，在一篇之中，以不多的文字，包含了許許多多文學上的問題。例如曹丕（一八七——二二六）的《典論論文》，陸機（二六一——三〇三）的《文賦》即然。有些作品雖然成書了，但是在談及文學問題時，也仍然是以片言隻語的方式寫下，如胡應麟（一五五——一六

○二)的《詩藪》即然。這就使得他們的意見，較之一些有嚴謹系統的作品，更容易爲其所用的文字所掩蔽，而呈現語義含糊的現象。

(二)所用文字，由於下筆時沒有留意必須清楚與具體的表達，因此，也較之一般作品，容易發生用語含義模糊的情形。關於這點，朱東潤《中國文學批評史大綱·緒言》就曾指出：

讀中國文學批評，尤有當注意者。昔人用語，往往參互；言者既異，人心亦變。同一言文也，或則以爲先王之遺文，或則以爲事出於沉思，功歸乎翰藻之著作。同一言氣也，而曹丕之說，不同於柳冕。乃至論及具體名詞，亦復人各一說，如晚唐之稱，或則上包韓柳元白，或則以爲專指開成以後。逐步換形，所指頓異，自非博於始終之變者，鮮不爲所督亂。⁵

黃兆傑《中國文學批評中之情字》(Ch'ing in Chinese Literary Criticism)亦云：

在中國文學批評，許多文學批評用語的缺乏明確意義，是較之於批評者沒認清他們的批評任務的問題，更爲嚴重。⁶

二 中國文學批評在用語上所發生之問題

中國文學批評用語所發生的問題，約略地說，有以下數端：

(一)對於所用的主要辭語，不作具體的解釋或給予清楚的定義式的規定。

任何論文談詩的意見，作者一旦將之寫下，不管其動機是「資閑談」，是「辨訛誤」，或是說明「文之樞紐」，只要不是自言自語，總是希望能達到「傳達」的目的。所謂「傳達」，瑞恰

慈 (L.A. Richards) 說：

傳達者的思想，影響被傳達者的思想，後者因此影響而被喚起的經驗，須與前者相似，這才是傳達。⁷

但是，中國文學批評的寫作，是否合此標準呢？徐亮之《漁洋詩話與神韻說》釋及王士禎（一六三四—一七一）所用神韻一詞時說：

漁洋創神韻說，夫人而知之矣。唯「神韻」二字，則漁洋本人殊未作任何方面之詮釋。大抵前人論它，類多迷離恍惚之辭，所謂「可意會而不可言傳」，言之者亦唯求人「心知其意」，即已鑿足。漁洋此說，自難例外。⁸

「迷離恍惚」之辭，如果言之者不作清楚的詮釋，只是求讀者「心知其意」，這怎麼能不使讀者各自臆測？怎麼可以準確地喚起讀者產生與他本人相似的經驗呢？而更甚的，這些用語，竟是「言之者」言論中的主要辭語，因此，所引起的問題就更大了。

環觀中國文學批評作品，多數都存在這種問題。《毛詩關雎序》的「志」字，曾經引起後人的紛紛闡釋；曹丕《典論論文》的「氣」字，亦曾引起後世很多不同的意見，劉勰《文心雕龍》中「風骨」二字的含義，雖然經過多次論辯，至今仍然沒有統一的答案。王瑤看到這點，所以在《中國文學批評與總集》一文中建議說：

還有一點使我們不易從「詩文評」的書籍中把握到作者的文學中心思想的，是歷代的評論家喜歡用一些意義不太確定的形容字樣，例如「風骨」，「神韻」這些詞，而且各家或各時代運用的意義也不完全相同。這種通常的用語概念，必須經過詳細的辨析，才能明瞭它的確切含義。⁹

（二）即使是同一作者，在同一作品中，用同一辭語，在不同的地方，却含具不同的意義。

而作者對這些用語，並不加以辨析，以致讀者難以把握其含義。中國古籍，常有這樣的情形：同一作者，在同一作品的不同地方，用同一辭語，却代表不同的意義。瑞恰慈氏讀《孟子》，就發現上述的情形，所以在《孟子論心》（*Mencius on the Mind*）一書分析孟子思想時，就曾將書中的幾個主要辭語加以辨析。例如「性」字，他就看到包含下列幾種不同的意義，雖然孟子本人對這些字義，沒有仔細地予以辨析：

（甲）「性」是人類所稟有，並為與動物有歧別者；

（乙）「性」是人類所稟具之共同本質，此本質與物和物間的共同本質毫無衝突；

（丙）「性」是人類對於食、色、音樂等等之共同態度與反應。¹⁰

中國文學批評作品也存在同樣的用語含義不確切的情形。黃兆傑釋《毛詩關雎序》中的「情」字，就發現有以下不同的含義：

（甲）「情」指人類內在的心靈活動，與「志」字可以替代運用；

（乙）「情」指人類自發的情感，通常是「私心」的，與稟具公理意義之「禮義」一詞正好相對；

（丙）「情」指合乎道德標準的人類的內在情感；

（丁）「情」指事物的實質，與「不真實」、「外在形體」等意義恰好相對；

（戊）「情」指所表達之「內容」。¹¹

試想：倘若對這些「情」字的語義，不仔細分辨，又怎能準確地了解《毛詩關雎序》的詩見呢？再以下列二例作進一步的說明。王夫之（一六一九—一六九二）《詩廣傳》，以「情」字結合「陰」「陽」一道講的，共有三處：

(甲)「情者，陰陽之幾也。」¹²

(乙)「情欲，陰也。」¹³

(丙)「怨者，陰事也；陰之事，與情相當。」

明顯的可以看出：這三個「情」字有兩種不同的含義。第一：以「情」字與「陰」「陽」有關；第二：以「情」字只與「陰」發生聯繫。前者乃以「情」係宇宙本體（陰陽）的變合，後者只就「情」之性質而言，以它係屬於「陰」性的，是一種不合乎道德標準的內心活動。這兩組意義不同的「情」字，其間的區分很大，讀者如不加以分辨，就會達致錯誤的結論。

在王氏的詩論作品中，同是用「以意為主」一語，亦竟有截然不同的含義。《夕堂永日緒論內編》云：

無論詩歌與長行文字，俱以意為主。意猶帥也，無帥之兵，謂之烏合。¹⁴

對「以意為主」的作品，甚表嘆賞。但是，在《古詩評選》評郭璞（二七六—三二四）《遊仙詩翡翠戲蘭苕》一首時，却云：

亦但此耳，乃生色動人，雖淺者不敢目之以浮華，故知以意為主之說，真腐儒也。¹⁵

對「以意為主」的詩說，則力加抨擊。可知這裏的兩個「意」字，意思是有很大不同的，讀者如不細辨，而以爲這是王氏詩論的自相矛盾，那就曲解王氏的原意了。

(三)中國文學批評的用語，多依據常用的學術辭語。這類辭語，前人用時，已不加闡釋，而致意義含糊，批評者再加運用，並且增以己意，就更令意義益爲模糊了。

王夫之在《夕堂永日緒論·外編》說：

古者字極簡，秦程邈作隸書，尚止三千字。許慎《說文》，亦不逮今之十之二、三。字簡則取義自廣，統此一字，隨所用別。……如均一「心」字，有以虛靈知覺而言者，「心之官則思」之類是也；有以所存之志而言者，「先正其心」是也；有以所發之意而言者，「從心所欲」是也；有以函仁義爲體，爲人所獨有，異於禽獸而言，「求放心」及「操則存，舍則亡」者是也；有統性情而言者，「四端之心」是也；有「性」爲實體，「心」爲虛用，與「性」分言者，「盡心知性」與張子所云「性不知簡其心」是也。¹⁶又接着說：

隨所指而立義，彼此相襲則言之成章而必淫於異端，言之無據而不成章則浮辭充幅而不知其所謂。¹⁷這固然是對前人運用術語，不加闡釋，並且不審原義而亂加發揮之指責，但也反映出後世蹈用前人用語，不加審查，而益以己意，致使辭義愈加含糊的情形。

王夫之雖然對這種情況深表不滿，可是在實際寫作時，也犯上同樣的毛病。上引之《詩廣傳》有關「情」字與「陰」「陽」關係的三個句例。後兩句以「情」與「欲」與「陰」有關，這是沿用漢人以「性」爲「陽」，以「情」爲「陰」的舊說，¹⁸但是前一句話：「情者，陰陽之幾也。」將「情」與「陰」「陽」一塊聯繫起來，則又是有依據舊說並益以己意之處了。

再說「意」字，《詩廣傳》卷一云：

詩言志，非言意。……心之所期爲者志也。念之所覲得者意也。¹⁹

以「意」與「志」對立，認爲它是貪圖覬覦的念頭，這就合乎《論語·子罕篇》之「子絕四：毋意、毋必、毋固、毋我」之以「意」爲私欲之概念。²⁰不過，在同一則中，王氏又云：

意有公，欲有大，大欲通乎志，公意準乎情。²¹

以「意」雖屬私欲，但是也有「公」的成份存在。可知王夫之用「意」字，除根據舊義之外，也有他本身的理解在其中的。

前人所用的術語，意思已不明確，後人又各自加上自己的意思，發揮運用，如果評詩論文者，再用這一類的術語，究竟是用它的原義呢？後人所加之義呢？還是評論者又再益以他本身的意思呢？這些問題，都是研究中國文學批評者，經常會面對，而且必須詳細給予審辨的。

（四）批評的用語，有時由於運用者追求文字美，行文時講究對偶，致使它與另一辭語列舉，產生意義上的變化，致令語義含糊。

中國文字是方塊字，而且是單音綴的，便於排列對偶。詩文評論者在行文時，常常爲了文字上的美麗，也排列對偶起來。於是問題發生了。倘若所並列的，是意思本不相同的兩個辭語，經過排列或對偶之後，意思不得不轉變爲對立或相同。這轉變還不要緊，要緊的是轉變了的辭義，是不是和對偶的辭語的意思，確實是對立或相同，而再也沒有其他的含義？如果是轉變爲相同的概念，則此概念是和對偶的第一辭語的原意相同？還是和第二辭語的原意相同？還是一起變爲和這兩個辭語的原意都不相同的一個新概念？還是合而兼有這兩個辭語的原意？如果是轉變爲對立的觀念，則是第一個辭語的意義不變，而由第二個辭語的意思轉變爲與第一個辭語意思相反的概念？還是第二個辭語的意思不變，而由第一個辭語的意思轉變呢？還是兩個辭語的意思一齊改變？這當中處處都是有問題的。

一些比較明顯的可以說明上述現象的例子，可以在《文心雕龍》一書中找到。儘管這本書曾被喻爲「體大慮精」的作品，但是由於受到當時文風的影響，劉勰在寫作上也非常注重排比對偶，

遂使書中產生不少用語語義含糊的問題。

《明詩篇》云：

人稟七情，應物斯感，感物吟志，莫非自然。²²

這裏的「情」字指人類獨稟的情感，此情感與生俱來，不過可以受到外在事物的影響（感），而釀為詩歌的材料（志）。

《神思篇》云：

意翻空而易奇，言徵實而難巧也。是以意授於思，言授於意，密則無跡，疏則千里。²³

「意」字與「言」字對，「意」指言語所表露的「內容」。

《神思篇》又云：

登山則情滿於山，觀海則意溢於海。²⁴

這兩句排排對對，當中的「情」字與「意」字，都是指觀山觀海者內心之受到外物影響，而致心物交融的情思活動。（此活動含有濃厚的文學氣味，可以通過詩人或文人的想像，而將山將海染上詩情文思的色彩。）兩字的意思相同。

比較上舉的三個例子，可以看出第一例子的「情」字與第二例子的「意」字，意思大不相同，可是在第三個例子中，這兩個字由於行文的對偶排比的關係，就轉為代表一個相同的新的概念了。

由上舉的例子，我們還比較容易看到所用辭語的意思及其轉變的痕迹，可是，在有些地方，就不太容易辨析辭語的意思了。

《文心雕龍·情采篇》云：